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16 日 14: 00
- 2、股权登记日：2017 年 6 月 12 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北路3号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巍先生
-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5 人，代表股份 143,703,0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9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43,703,0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9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

3、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聂学民律师、杜莉莉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审议议案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资金投资信托、资产管理产品和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10.01选举王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02选举徐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03选举张浩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0%。

10.04选举张蔚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05选举杜小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11.01选举潘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02选举赵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03选举邱先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

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2、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12.01选举张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02选举贾学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3、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4、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703,0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名称：聂学民、杜莉莉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6 日